

# 如何判断一个产品比较适合申请的专利类型？

产品名称	如何判断一个产品比较适合申请的专利类型？
公司名称	国瑞中安集团-全球法规注册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凯科技工业园(一期)2#厂房一层B座103
联系电话	13316413068 13316413068

## 产品详情

### 1 专利发明

创造发明是运用自然法则处理生产制造、科学研究、试验中各种各样难题的技术性解决方法。相对性发明专利专利权、造型设计专利权来讲，专利发明是最有科技含量，奉献较大的一种专利权，在申请办理流程流程和难度系数上也更繁杂，须历经评审和实审。

#### 创造发明分成商品创造发明和方式

创造发明两大种类。商品创造发明包含全部由人造就出去的物件，方式

创造发明包含全部运用自然法则根据创造发明造成的方式。方式创造发明又可以分为生产制造方式和实际操作操作方法二种类。此外，商标法维护的创造发明还可以是对目前商品或方式的改善。

授于专利的创造发明，理应具有独创性、创造力和应用性。

独创性就是指在申请办理日之前沒有一样的创造发明或是发明专利在世界各国出版发行上公布发布过、在中国公布应用过或是以别的方法为群众熟知，都没有一样的创造发明或是发明专利由别人向国务院办公厅专利权行政机关明确提出过申请办理而且记述在申请办理日之后发布的申请专利文档中。

专利申请的创造发明在申请办理日之前六个月内，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不缺失独创性：

- (一) 在中央政府举办或是认可的国际性展会上初次展览的；
- (二) 在要求的学术会或是技术性大会上初次发布的；
- (三) 别人没经申请者愿意而泄漏其内容的。

创造力就是指同申请办理日之前现有的技术性对比，该创造发明具备突显的实际性特性和明显的发展，该发明专利具备实际性特性和发展。

应用性就是指该创造发明可以生产制造或是应用，而且可以造成积极主动实际效果。

2.实用新型实用新型只限于具有一定形状的产品，不能是一种方法，也不能是没有固定形状的产品；实用新型对创造性要求不太高，而实用性较强。

产品的形状是指产品所具有的、可以从外部观察到的确定的空间形状。对产品形状所提出的技术方案可以是对产品的三维形态的空间外形所提出的技术方案，例如对凸轮形状、刀具形状作出的改进；也可以是对产品的二维形态所提出的技术方案，例如对型材的断面形状的改进。

产品的构造是指产品的各个组成部分的安排、组织和相互关系。产品的构造可以是机械构造，也可以是线路构造。机械构造是指构成产品的零部件的相对位置关系、联接关系和必要的机械配合关系等，线路构造是指构成产品的元器件之间的确定的连接关系。

复合层可以认为是产品的构造，产品的渗碳层、氧化层等属于复合层结构。物质的分子结构、组分、金相结构等不属于实用新型专利给予保护的产品的构造。例如，仅改变焊条药皮成分的电焊条不属于实用新型专利保护的客体。

由此可见：发明和实用新型都属于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是指运用自然规律解决人类生产、生活中某一特定技术问题的具体构思，是利用自然规律、自然力使之产生一定效果的方案。技术方案一般由若干技术特征组成。例如产品技术方案的技术特征可以是零件、部件、材料、器具、设备、装置的形状、结构、成分、尺寸等等；方法技术方案的技术特征可以是工艺、步骤、过程，所涉及的时间、温度、压力以及所采用的设备和工具等等。各个技术特征之间的相互关系也是技术特征。

一项发明创造可能既包括对产品形状、构造的改进，也包括对生产该产品的专用方法、工艺或构成该产品的材料本身等方面的改进。但是实用新型专利仅保护针对产品形状、构造提出的技术方案。

应当注意的是，如果权利要求中既包含形状、构造特征，又包含对方法本身提出的技术方案，则不属于实用新型专利保护的客体。

例如，一种木质牙签，主体形状为圆柱形，端部为圆锥形，其特征在于：木质牙签加工成形后，浸泡于医用杀菌剂中5~20分钟，然后取出晾干。由于该权利要求包含了对方法本身提出的技术方案，因而不属于实用新型专利保护的客体。但是，以现有技术中已知方法的名称限定产品的形状、构造的，例如，以焊接、铆接等已知方法名称限定各部件连接关系的，不属于对方法本身提出的技术方案。

具体来说，一个技术方案是申请发明专利还是实用新型专利，可参考以下几点：

技术水平较高的发明创造，特别是重大的、划时代的或具有开创性的发明创造，更适合申请发明专利；

由于实用新型不保护方法专利，因此各种方法类的发明创造只能申请发明专利；

其他不属于实用新型保护范围的发明创造，如气体、液体等无确定形状的产品等适合申请发明；

投资大、开发试验周期长或市场寿命较长的发明创造，例如药品等，适合申请发明；

相对于发明专利申请来说，技术水平稍低一些，申请发明专利授权有风险的产品，适宜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经过市场预测，估计市场寿命较短或产品更新换代周期不长的发明创造，最好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希望审批周期短，尽快授权，保护期限短于10年就足够了或希望专利成本低，适于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对于同一个发明创造，申请人希望尽早获得专利授权的，拿到专利证书的，可以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同时申请。

### 3.外观专利

外观是对形状、图案、色彩或者其结合的设计。外观专利不属于技术方案。

外观设计专利权的保护范围以表示在图片或者照片中的该外观设计专利产品为准。根据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二十七条第三款的规定，申请人应当就每件外观设计产品所要求保护的内容提交有关视图（图片或者照片），清楚地显示请求保护的對象。

其中的“有关视图（图片或者照片）”，就立体外观设计产品而言，产品设计要点涉及六个面的，应当提交六面正投影视图（主视图、后视图、左视图、右视图、俯视图、仰视图）以及立体图；产品设计要点仅涉及一个或几个面的，应当至少提交所涉及面的正投影视图和立体图；就平面外观设计产品而言，产品设计要点涉及一个面的，可以仅提交该面正投影视图；产品设计要点涉及两个面的，应当提交两面正投影视图。